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昌县民政局）的（广昌县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昌县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江苏禾康养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9人，营业收入为29596.36万元，资产总额为34121.4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禾康养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8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不符合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若符合要求须在招标现场提供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明。